

## 卡口疫情防控政策（2022.03.27）

序号	健康码、行程码、身份证等查验	是否在我区居住	有无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措施	
1	健康码显示红码或黄码	红码人员	是/否	有/无核酸	点对点转运，集中隔离管控
		黄码人员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凡风险人员实行点对点转运，非风险人员社区适时跟踪，第一时间向卡口反馈回执，确保点对点闭环，纳入社区（村）管控。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不得前往公共场所，做好自我防护前往指定核酸点核酸检测，自行车在 72 小时内再做 2 次核酸检测。
			否		一律劝返
2	行程卡显示 14 天内有内蒙古、河北石家庄、邢台、廊坊、唐山、沧州、邯郸，吉林长春，河南郑州，山东青岛，上海，辽宁沈阳、营口，陕西西安、宝鸡等涉疫地区（出现 1 例及以上本土病例的县、市、区）旅居史或与涉疫风险人员有接触史	是/否	有/无核酸	一律劝返	
3	行程码带星号的司乘人员	否	有/无核酸	一律劝返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履行报备程序，签订《社区管控承诺书》后，于 1 小时内到达居所，社区接收后在“高速卡口协调群”报备，落实点对点闭环管控。纳入社区（村）管控后，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车在 72 小时内再做 2 次核酸检测。	
4	行程卡显示 14 天内有病例报告但尚未调整风险等级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的司乘人员	否	有/无核酸	一律劝返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履行报备程序，签订《社区管控承诺书》后，于 1 小时内到达居所，社区接收后在“高速卡口协调群”报备，落实点对点闭环管控。纳入社区（村）管控后，实施“7+5”居家封门隔离。	
5	行程卡显示 14 天内有涉疫地市其他无病例报告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的司乘人员	否	有/无核酸	一律劝返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履行报备程序，签订《社区管控承诺书》后，于 1 小时内到达居所，社区接收后在“高速卡口协调群”报备，落实点对点闭环管控。纳入社区（村）管控后，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车在 72 小时内再做 2 次核酸检测。	
6	行程卡显示 14 天内无病例报告地市旅居史，体温正常，健康码为绿码	本省人员	有/无核酸	做好信息登记，直接放行。	
		外省人员	有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履行报备程序，签订《社区管控承诺书》后，于 1 小时内到达居所，社区接收后在“高速卡口协调群”报备，落实点对点闭环管控，直接放行。	
			无核酸	一律劝返	
7	卡口入朔的生产生活必需物资、防疫物资的运输车辆及人员	本区人员，卸货后需返回居住地	有/无核酸	实行报备制度，提前与行业主管部门或乡镇（街道）、社区报备，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做好信息登记，告知政策并签订承诺书，车辆贴封条，司乘人员不下车，不与本区人员接触，做好全程防护，规定路线、明确要求点对点无接触交接后，第一时间纳入社区（村）管控。依据行程卡显示的旅居史，分类实施管控措施。	
		外省人员	有/无核酸	实行报备制度，提前与行业主管部门或乡镇（街道）、社区报备，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开展 1 次核酸检测，做好信息登记，告知政策并签订承诺书，车辆贴封条，司乘人员不下车，不与本区人员接触，做好全程防护，规定路线、明确要求点对点无接触交接后，从原入朔卡口返回。	
8	滞留卡口，健康码红码人员和行程卡显示 14 天内有涉疫地区旅居史或与涉疫风险人员有接触史人员	是/否	有/无核酸	由医院安排救护车点对点转运至隔离宾馆，实施集中隔离管控。	
9	非中高风险地区，但所在县（市、区）有阳性确诊病例的公务人员，健康码为绿码		有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 1 次核酸检测，做好信息登记，由相关部门（单位）派人对接后予以放行	

★保障生产生活物资运输车辆在做好闭环管控同时有序放行。省内符合入朔条件的人员从高速东口快速进入；省内符合入朔条件的物资运输车辆从高速西口进入；省外人员从高速东口和高速南口进入，高速东口要保持畅通，开辟省外通道，确保符合入朔条件的省外人员快速通过；省外物资运输车辆从高速南口和富甲园区口进入。

★大型商贸类（含大运、万象、银建市场）运输车辆向区商务局报备；农业农资类运输车辆向区农业农村局报备；快递物流类（含紫城物流园）运输车辆向区交通局报备；电力煤炭能源类运输车辆向区能源局报备；工业企业类运输车辆向区工信局报备；建筑工地工人和运输车辆向区住建局报备；粮油类运输车辆向区发改局报备；酒店、宾馆向公安部门报备；开发区园区运输车辆向开发区防控办报备。其余小商户、小门店运输车辆由货主向属地社区报备。

★对不按规定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不如实报告个人行程、引起传染病传播或严重传播风险，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在公安机关设置的疫情防控检查站点等防控区域，不配合检查，不服从调度指挥，驾车闯卡、绕卡或以其他方式逃避检查等阻碍疫情防控工作人员依法履行防控职责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予以处罚，涉嫌犯罪的追究刑事责任。

★严禁“无码运行”“虚晃一码”“关闭手机”等虚假行为，所有人员不得使用截屏、图片等方式展示双码，确保双码查验不漏一人。

## 火车站、汽车站疫情防控政策（暂行）2022.03.23

序号	健康码、行程码、身份证等查验	是否在我区居住	有无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管控措施	
1	健康码显示红码或黄码	红码人员	是/否	有/无核酸	第一时间拨打区疫情防控办电话（0349-2027021），点对点转运，实施“14+7”集中隔离管控。
		黄码人员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纳入社区（村）管控，做好个人防护，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在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
			否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引导入住“健康驿站”（黄码酒店），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健康码转为绿码后方可离开“健康驿站”。
2	行程卡显示14天内有内蒙古，河北石家庄、邢台、廊坊、唐山、沧州、邯郸，吉林长春，河南郑州，山东青岛，上海，辽宁沈阳、营口，陕西西安、宝鸡等地旅居史	是/否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在核酸检测结果未出前，不得随意流动），第一时间纳入社区（村）管理，分类实施管控。	
3	行程码带星号的司乘人员	否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引导入住“健康驿站”（黄码酒店），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健康码转为绿码后方可离开“健康驿站”。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在核酸检测结果未出前，不得随意流动），第一时间纳入社区（村）管理，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在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	
4	行程卡显示14天内有病例报告但尚未调整风险等级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的司乘人员	否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第一时间拨打区疫情防控办电话（0349-2027021），点对点转运，实施“7+5”集中隔离管控。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纳入社区（村）管控，实施“7+5”居家封门隔离。	
5	行程卡显示14天内有涉疫地市其他无病例报告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的司乘人员	否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引导入住“健康驿站”（黄码酒店），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健康码转为绿码后方可离开“健康驿站”。	
		是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纳入社区（村）管控，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在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	
6	行程卡显示14天内无病例报告地市旅居史，体温正常，健康码为绿码	本省人员	有/无核酸	做好信息登记，直接放行	
		外省人员	有/无核酸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直接放行。	

★对不按规定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不如实报告个人行程、引起传染病传播或严重传播风险，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在火车站、汽车站设置的疫情防控检查站点等防控区域，不配合检查，不服从调度指挥，闯卡、绕卡或以其他方式逃避检查等阻碍疫情防控工作人员依法履行防控职责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予以处罚，涉嫌犯罪的追究刑事责任。

▲严禁“无码通行”“亮码不验”“扫码不检”等违规行为。所有人员不得借机哄抬、囤积或变相囤积防疫物资，一经发现，将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 社区疫情防控政策（暂行）2022.03.23

类别	风险区类别（旅居史）	管控措施	执行文件
第一类	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者	实施“14+7”集中隔离医学观察，赋红码	晋防控办函〔2022〕78号
第二类	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者	实施“14+7”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赋红码	晋防控办函〔2022〕78号
第三类	14天内有病例报告但尚未调整风险等级所在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者	实施“7+5”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赋红码	晋防控办函〔2022〕78号
第四类	14天内有涉疫地市其他无病例报告县（直辖市的街道、乡镇）旅居史者	入朔后，在第一落点立即采样，完成1次核酸检测，告知政策并经本人承诺后，社区点对点转运，纳入社区（村）管控。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在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实施居家健康监测，赋黄码。	晋防控办函〔2022〕78号
第五类	境外返朔人员在第一入境点隔离满21天者	实施“7+3”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赋红码	晋防控办发〔2022〕31号
	境外返朔人员在第一入境点隔离满14天不足21天者	实施“7+7+5”管控措施，即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加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分别于第1、4、7、10、14开展一次核酸检测，赋红码	晋防控办发〔2022〕31号
第六类	社区排查发现红码人员	第一时间报告区疫情防控办（联系电话：2027021），点对点转运，实施“14+7”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晋防控办函〔2022〕78号
	社区排查发现黄码人员（在本地有居所）	第一时间纳入社区（村）管控，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行在72小时内再做2次核酸检测，实施居家健康监测。	晋防控办函〔2022〕78号
	社区排查发现黄码人员（在本地无居所）	引导其入住健康驿站（黄码酒店），入住后加做1次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转为绿码后方可离开“健康驿站”。	晋防控办函〔2022〕73号

★公众要密切关注国内疫情动态，从涉疫地区或省外低风险地区返朔后，要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单位或酒店报备。立即开展一次核酸检测，在检测结果未明确之前，不得随意流动，不得随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按属地要求积极落实各项防控措施。

★对不按规定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不如实报告个人行程、引起传染病传播或严重传播风险，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社区和物业对所有进入小区人员，一律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发现红码、黄码人员立即管控。

★居家隔离人员垃圾由专人负责。